

# 潮安方言句末“個<sub>的</sub>”的功能及其演變

柯淑玲

暨南大學

## 提要

潮安方言句末“個<sub>的</sub>”可按照具有過去焦點化功能和表確認語氣的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分為“個<sub>焦點</sub>”“個<sub>確認</sub>”。“個<sub>焦點</sub>”的焦點標記用法和“個<sub>確認</sub>”的語氣詞用法均不成熟，都需要在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中與“個<sub>是</sub>”共同承擔過去焦點化功能和表達確認語氣。潮安方言句末“個<sub>的</sub>”相關的演變路徑為：（1）量詞→不定代詞→有定代詞→判斷詞→對比焦點標記；（2）量詞→不定代詞→有定代詞→結構助詞→對比焦點標記。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的功能演變路徑為：表判斷→標記對比焦點→表確認語氣。

## 關鍵詞

閩語，“個”，“個……個”結構

## 1. 引言

關於現代漢語句末“的”的研究，大多集中在概括“(是)……的”句裡“的”的功能上，方家從各個角度對“的”的句法功能進行考察。李訥等(1998)從話語角度出發，確立了句末“的”在語氣詞系統的定位，它屬於情態助詞類，表達主觀的確認態度。齊滬揚(2003)從歷時角度考察了句末語氣詞“的”的虛化機制，分析了語氣詞“的”與助詞“的”的分化與區別。袁毓林(2003)從焦點理論出發，通過分析包含句尾“的”的事態句在語義結構上的特點，揭示了“的”的句法功能是名詞化，語義功能是自指，語用功能是表示確認語氣；完權(2013)進一步指出加在事件句末的“的”不是事態句的形式標準，句末“的”的作用是加強所附著的語言單位的指別度。范曉蕾(2024a)從“的”自身的語法作用出發，根據可否隱去，可否用於疑問句，對所述事件及焦點成分的語法限制，對整句語篇功能的影響等將“的”分為“過去焦點化”和“確認語氣”兩種功能。

與普通話的“(是)……的”句不同，潮安方言<sup>1</sup>句末的“個[kai<sup>55</sup>]”僅在“個<sub>是</sub>[kai<sup>-42</sup>]……個<sub>的</sub>[kai<sup>55-21</sup>]”結構中使用，不能單獨出現，即“個<sub>是</sub>”不能省略。例如：

- (1) a. 伊個八點行個。(他是八點走的。)  
b. \*伊八點行個。

普通話中一些可以使用句末“的”表確認語氣的直陳句，潮安方言通常使用情態動詞“有”或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表達。例如：

- (2) a. 伊有讀過大學。(≈他上過大學的。)  
b. 伊有食熏。(≈他抽煙的。)  
c. 伊個解轉個，汝免煩惱。(≈他會回來的，你別擔心。)

以上潮安方言的語言事實說明，“個<sub>的</sub>”與普通話句末“的”的句法語義功能存在一定的差異。由於潮安方言的“個<sub>的</sub>”只在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句中出现，本文通過描寫潮安方言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句的句法語義分佈，並將“個<sub>的</sub>”與具有類似功能的“個<sub>是</sub>”“有”等比較，分析“個<sub>的</sub>”與普通話“的”的異同，歸納“個<sub>的</sub>”的句法分佈和功能意義。聯繫早期文獻語料，探討“個<sub>的</sub>”的演變。為普通話句末“的”的研究提供新的方言材料與思考方向。

<sup>1</sup> 本文潮安方言具體指潮州市潮安區登塘鎮白水村通行的方言，為作者母語方言。語料來自作者內省，並經過發音人驗證。

## 2. 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句的句法語義分佈

本文討論的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句是指由動詞性成分 VP 充當謂語核心的句子，不包括名詞性成分充當謂語核心的句子。

### 2.1. 具有過去焦點化功能的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句

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是典型的對比焦點結構，能標記窄焦點和寬焦點，不可省略，省略後不能完句。通常不能用於對話的始發句單獨報導信息，需要有前文預設。例如：

- (3) 甲：我聽咁伊只下佢書店上班。（我聽說他現在在書店上班。）  
乙：□ [hẽ<sup>21</sup>] 啊，伊 \*（個）舊年去 \*（個）。（是啊，他是去年去的。）
- (4) 甲：我睇著伊暗靜偷走。（我看到他偷偷走了。）  
乙：伊無偷走，\*（個）我叫伊走 \*（個）。（他沒有偷偷走，是我叫他走的。）

例（3）標記的是窄焦點“舊年<sub>去年</sub>”，例（4）標記的是寬焦點“我叫伊走”。在例（3）–（4）中，所標記的焦點傳達的是非預設的新信息。如例（3），存在前文談話雙方斷定 VP 所指的事件已然發生且為真的預設（范曉蕾 2024a），即“伊佢書店工作<sub>他在書店工作</sub>”這一事件已然發生且為真，乙用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標記了傳達新信息的對比焦點——“舊年<sub>去年</sub>”，補充了與“伊佢書店工作<sub>他在書店工作</sub>”這一事件相關的新信息。因此例（3）的乙句也可以是特指問的回答，如：

- (3') 甲：伊個相時去書店上班個？（他是什麼時候去書店上班的？）  
乙：伊 \*（個）舊年去 \*（個）。（他是去年去的。）

例（4）中也存在談話雙方斷定 VP 所指事件已然發生且為真的預設，即“他走了”這一事件已然發生，但不是“偷偷溜走”，而是“我叫伊走”，因此“我叫伊走”是非預設的新信息。

存在如此預設，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裡 VP 所指事件的時體特徵必然是過去事件。例如：

- (5) 甲：伊個相時去個？（他是什麼時候去的？）  
乙：伊 \*（個）昨日去 \*（個）。（他是昨天去的。）
- (6) 甲：伊個佢睇乜個？（他是在看什麼？）  
乙：伊（個）佢睇電視（\*個）。（他是在看電視。）
- (7) 甲：伊個相時著去？（他是什麼時候得去？）  
乙：伊（個）明日著去（\*個）。（他是明天得去。）

- (8) 甲：聽咗伊明日愛去書店。（聽說他明天要去書店。）  
乙：伊（個）後日正愛去（\*個）。（他是後天才要去。）

例（5）中“個是……個的”用於過去事件，標記對比焦點，不能省略。例（6）顯示，“個是……個的”結構不能用於現在正在發生的事件，句子裡的“個是”是焦點標記，可以省略。例（6）–（8）表明，“個是……個的”不能用於現在、將來事件，句子裡的“個是”是焦點標記，可以省略。從 VP 所指事件的時體特徵來看，例（6）–（8）裡的“個是”與例（5）的“個是……個的”的焦點標記功能不同，例（5）的“個是……個的”結構具有“過去焦點化”的功能，標記 VP 所指事件是過去事件的焦點，排斥非過去事件；單獨使用的焦點標記“個是”則只能標記非過去事件。二者在形式上也有可否隱去的區分。

## 2.2. 表確認語氣的“個是……個的”句

潮安方言還存在可以省略“個是……個的”結構的句子，在這些句子中，“個是……個的”可自由隱現。<sup>2</sup> 例如：

- (9) 甲：份工著本科學歷，伊個學歷解甬阿艸？（這份工作需要本科學歷，他的學歷夠嗎？）  
乙：汝免煩惱，伊（個）有讀過本科（個）。（你不用擔心，他上過本科的。）

例（9）中，存在預設“前文裡談話的另一方質疑謂語 VP 所指的命題是否為真”（范曉蕾 2024a），即該句的焦點，謂語 VP “讀過本科”雖是前文提及或隱含的舊信息（甲質疑他是否上過本科），但其所指的事件還未被判定為真。隱去這裡的“個是……個的”結構後，句子的肯定語氣減弱了，意思不變。所以“個是……個的”結構起到的是加強確認和強調的作用，應該區分其與有過去焦點化功能的“個是……個的”結構，它們在對句子的時體要求上也有所不同。例如：

- (10) 甲：伊有去阿無？（他去了沒有？）  
乙：伊（個）有去（個）。（他去了的。）  
(11) 甲：個門個有開阿無？（那個門到底有沒有開？）  
乙：門（個）開（個）。（門開著的。）  
(12) 甲：唔知伊後日愛去阿無？（不知道他後天要去不去？）  
乙：汝免煩惱，伊後日（個）愛去（個）。（你別擔心，他後天要去的。）

<sup>2</sup> 其隱現是整個框架結構共同出現或共同省略，不是單個出現或單個省略。

例 (10) – (12) 分別報道了過去、現在、將來事件，表確認的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均可自由隱現，隱現前後只有語氣強弱的差別。

因此，我們根據可否隱現與謂語 VP 所指事件的時體特徵，將潮安方言的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分為兩種，它們的句法功能、前文預設和焦點狀況也各不相同。總結如下表 1：

表 1 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句的句法功能、VP 時制、前文預設與焦點狀況

	句法功能	VP 時制	前文預設	焦點狀況
個 <sub>是</sub> ……個 <sub>的</sub>	對比焦點結構，過去焦點化，省略後不能完句	過去事件	前文談話雙方斷定 VP 所指的事件已然發生且為真	新信息，補充謂語 VP 的有關信息
	確認語氣，可自由隱現	無限制	前文裡談話的另一方質疑或詢問謂語 VP 所指的命題是否為真	舊信息，確認謂語 VP 的真值

### 2.3. “個<sub>的</sub>”與普通話“的”的異同

根據上述兩種結構，我們可將潮安方言在表過去焦點化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句中的“個<sub>的</sub>”稱為“個<sub>焦點</sub>”，在表確認語氣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句中的“個<sub>的</sub>”稱為“個<sub>確認</sub>”。這進一步支持了范曉蕾 (2024a) 的論證：普通話句末“的”分為“的<sub>焦點</sub>”“的<sub>確認</sub>”。但潮安方言“個<sub>的</sub>”和普通話“的”還存在一定的差異，本小節對此進行考察。

潮安方言句末的兩個“個<sub>的</sub>”都不能單獨出現，必須在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中出現；普通話的“的”可單獨出現在句末。例如：

(13) 潮安話：伊 \* (個) 昨日去 \* (個) 。

普通話：他昨天去的<sub>焦點</sub>。

(14) 潮安話：門 (個) 有開佇塊 (個) 。

普通話：門開著 (的<sub>確認</sub>) 。

由此可見，“個<sub>確認</sub>”還不是成熟的語氣詞，其語法化程度還沒有普通話語氣詞“的”高，不能自由隱現。

普通話“的<sub>焦點</sub>”句很多能變為分裂焦點句“是 XP+V 的 O”，末尾 VP 可提前到主語中，“的<sub>確認</sub>”句則不行。而潮安方言無論是哪類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焦點</sub>”句，一般都不能進行這樣的句式變換。例如：

- (15) 普通話：a. 他是昨天去的學校。  
 潮安話：b. 伊個昨日去學校個<sub>焦點</sub>。  
 c.\* 伊個昨日去個學校。

### 3. “個<sub>的</sub>”的句法語義功能

“個<sub>焦點</sub>”與“個<sub>是</sub>”同是對比焦點標記，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確認</sub>”結構和情態動詞“有”同表確認，本節通過比較其異同，對“個<sub>焦點</sub>”“個<sub>確認</sub>”的句法語義功能進行更深入的探討。

#### 3.1. “個<sub>焦點</sub>”與“個<sub>是</sub>”的異同

句法上，有過去焦點化功能的“個<sub>焦點</sub>”不能單獨使用，必須與“個<sub>是</sub>”構成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焦點</sub>”結構，用於標記過去事件，補充新信息。“個<sub>是</sub>”則可單獨使用做對比焦點標記，其標記的謂語 VP 沒有時體限制。例如：

- (16) a. 伊 \* (個) 前年畢業 \* (個)。(他是前年畢業的。)  
 b. 伊 (個) 明年畢業，是今年。(他是明年畢業，不是今年。)

(16a) 中，“個<sub>是</sub>”和“個<sub>焦點</sub>”都不能省略，共同合作完成標記對比焦點的任務，“前年畢業”是過去事件。在(16b)中，“個<sub>是</sub>”可以省略。使用“個<sub>是</sub>”時，句子肯定了畢業的時間是“明年”，是可預測的將來事件，排除了包括“今年”在內的其他時間，其焦點具有強烈的 [+ 排他性] [+ 對比性] 的語義特點。說明潮安方言“個<sub>是</sub>”的焦點標記功能更加成熟，而“個<sub>焦點</sub>”的焦點標記功能需要通過與“個<sub>是</sub>”共現來構建。“個<sub>焦點</sub>”只能標記過去事件的信息焦點與“個<sub>焦點</sub>”的來源有關，詳見 4。

進一步的證據是，普通話句中的“是”重讀時表強調 (Chao 1968; 朱德熙 1982; 呂叔湘主編 1999 等)，可將緊鄰其後的成分標示為焦點 (謝佳玲 2002)。潮安方言的“個<sub>是</sub>”與“是”相同，“個<sub>是</sub>”的位置決定了句子的焦點而不是“個<sub>的</sub>”。例如：

- (17) a. 伊個相時畢業個？(他是什麼時候畢業的？)  
 b. 伊前年個畢業阿未？(他前年是畢業了沒？)  
 c. 個底個前年畢業個？(是誰前年畢業的？)

緊鄰在“個<sub>是</sub>”之後的是句子的焦點，因此疑問詞只能出現在緊鄰“個<sub>是</sub>”之後的位置。

### 3.2. 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確認</sub>”句和“有”的異同

情態動詞“有”構成的“有 VP”句在閩南方言中十分發達，常對譯為普通話“VP 的<sub>確認</sub>”句。例如：

- (18) 甲：伊有去阿無？（他去了沒有？）  
乙：伊有去。（他去了的。）
- (19) 甲：個門個有開阿無？（那個門到底有沒有開？）  
乙：門有開佇塊。（門開著的。）
- (20) 汝有食熏阿無？（你抽煙的嗎？）

李如龍（1986）認為閩南話的助動詞“有一無”是用來肯定或否定動作的發生或性狀的存在的。施其生（1996）也指出汕頭話的“有”用在動詞性成分之前肯定事件的現實性。潮安方言的“有”可用於過去事件、現在事件、慣常事件，如例（18）—（20）；也可以用於有計劃、可預測的將來事件，如：

- (21) 甲：伊後日愛去阿無？（他後天要去嗎？）  
乙：伊後日有愛去。（他後天要去的。）
- (22) 甲：汝彳亍落叫愛去物乜個？（你急匆匆地要去幹什麼？）  
乙：我唔記得今日個初一，無買錢財，只陣(\*有)愛來去買。（我忘記今天是初一，沒有買紙錢元寶，現在要去買。）

例（21）中，“後日去”是一個有準備的計劃性將來事件，乙使用“有”向甲確認了這一計劃的存在。例（22）“唔記得<sub>不記得</sub>”表明“只陣愛來去買<sub>現在要去買（東西）</sub>”是無準備無計劃的將來事件，在說話那一刻才做出決定，因此不能使用“有”確認尚不存在的事件。可見，“有”的功能是確認 VP 所指事件的存在，范曉蕾（2024b）稱“有”編碼了靜態屬性的體貌義“存在體”。

表確認的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與“有”一樣，可以用於過去、現在、慣常和計劃性將來事件，不用於無計劃的將來事件。這是因為即使要主觀確認某種事件的發生或存在，謂語 VP 也應該具備一定的現實性。例如：

- (23) a. 甲：伊有去過阿無？（他去過沒有？）  
乙：伊個去過個。（他是去過的。）
- b. 甲：個門個有開阿無？（那個門到底有沒有開？）  
乙：門個開佇塊個。（門是開著的。）

- c. 甲：唔知伊有食熏阿無？（不知道他抽不抽煙？）  
乙：伊個有食熏個。（他是抽煙的。）
- d. 甲：伊後日愛去阿無？（他後天要去嗎？）  
乙：伊後日個愛去個。（他後天是要去的。）
- e. 甲：伊愛去底塊？（他要去哪裡？）  
乙：伊（\*個）愛去買物件（\*個）。（他要去買東西。）

a 句是過去事件，b 句是現在事件，c 句是慣常事件，d 句是計劃性將來事件，都可以用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進行確認，e 句是無計劃的將來事件，不能用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進行確認。其中，c 句的謂語 VP 必須使用“有”表示慣常體。

“有”不能與表示事態變化的“了<sub>2</sub>”“去”共現，而表確認的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可以。例如：

- (24) a. 伊個畢業了<sub>2</sub>個。（他是畢業了的。）  
b. 伊（\*有）畢業了<sub>2</sub>。（他畢業了。）
- (25) a. 幅畫個分我物壞去個。（這幅畫是被我弄壞了的。）  
b. 幅畫（\*有）分我物壞去。（這幅畫被我弄壞了。）

“有”給句子的謂語 VP 帶來了靜態性的體貌效果，因此在表示過去事件時排斥表示動態變化的“了<sub>2</sub>”“去”。

句法位置上，情態動詞“有”屬核心動詞前的輔助成分 Ad（袁毓林 2003），可看作 VP 謂語的一部分，表確認的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的轄域涵蓋了整個謂語 VP，因此可以與情態動詞“有”共現，以增強句子的確認語氣和強調意味，如上文例（9）（10）（23c）。

雖然“有”和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都表確認，但“有”的確信度比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的低。可以從它們能否用於疑問形式證明，如：

- (26) a. 伊有來阿無？（他有沒有來？）  
b. 伊有來□ [hě<sup>21</sup>]？（他來了嗎？）
- (27) a. \*伊個有來個阿無？  
b. \*伊個有來個□ [hě<sup>21</sup>]？

“有”可以在反復問句和“嗎”字句中使用，但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不行。這說明，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的確認語氣比“有”更強。也進一步證明了表確認的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”

個的”結構和有過去焦點化功能的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在形式上的區分，因為後者可轉變為疑問形式，前者不行。例如：

(3') 伊是覘\* (個) 舊年去 \* (個) ? (他是不是去年去的?)

通過比較，總結潮安方言“個<sub>是</sub>”“有”和句末“個<sub>的</sub>”的句法語義功能如下表 2：

表 2 潮安方言“個<sub>是</sub>”“有”“個<sub>的</sub>”的句法語義功能

	句法分佈	語義功能
個 <sub>是</sub>	句子焦點前，可單獨使用，可自由隱現，可與“個 <sub>的</sub> ”構成“個 <sub>是</sub> ……個 <sub>的</sub> ”結構	焦點標記
個 <sub>焦點</sub>	句末，與“個 <sub>是</sub> ”構成“個 <sub>是</sub> ……個 <sub>的</sub> ”結構，不單獨使用	與“個 <sub>是</sub> ”構成“個 <sub>是</sub> ……個 <sub>的</sub> ”結構，標記過去事件焦點
個 <sub>確認</sub>	句末，與“個 <sub>是</sub> ”構成“個 <sub>是</sub> ……個 <sub>的</sub> ”結構，不單獨使用	與“個 <sub>是</sub> ”構成“個 <sub>是</sub> ……個 <sub>的</sub> ”結構，表主觀確認語氣
有	核心動詞前	情態動詞，確認事件存在，主觀性較“個 <sub>是</sub> ……個 <sub>的</sub> ”結構低

#### 4. “個<sub>的</sub>”的演變

閩語對應普通話“的”的本字是否為“其”，在語言學界存在一定的爭議。

認為本字是“其”的，如梅祖麟、楊秀芳（1995）認為南方方言是結構助詞、量詞用同一個虛詞，閩南話受其他南方方言的影響，使用結構助詞“其”作量詞。李如龍（2001）從音韻對應關係出發，認為閩南話相當於普通話“的”的[e]本字是“其”，再聯繫東南諸方言，認為閩語的“其”可以理解為直接繼承量詞“個”發展出的指示代詞而來。

懷疑本字非“其”的，如趙日新（1999），他指出量詞用作結構助詞很常見，而結構助詞“其”用作量詞的情形則讓人難以理解；並指出閩西北、閩中、閩北以及海南省海口等地的閩語也用“個”作為結構助詞。本文認為，無論“其”是不是本字，方家所論，結構助詞與量詞的關係都十分緊密，結構助詞由量詞演變而來毋庸置疑。

“個”最早見於書面語是作量詞用的（趙日新 1999），“其”沒有量詞用法，因此潮安方言的結構助詞寫作“個”無可非議。

在早期傳教士文獻<sup>3</sup>中，“個”有以下幾種用法。例如：

<sup>3</sup> 本文選用的語料來自口語教材《汕頭話讀本》（*A Handbook of the Swatow Vernacular*, Lim 1886）《汕頭話手冊》（*Manual of Swatow Vernacular with a Dictionary of Some of the More Important*



(28) Uá-kâi chhiú-ê kâi nâng! Khá sī chí-kâi Lâi-sūn mé?

我個手下個儂！豈是只個來順乜？

我那個底下人？可是那個來順麼？（Gibson 1907：問答章之三）

第一個“個”是有定代詞，意為“那個”；第二個“個”是結構助詞“的”，做定語標記；第三個“個”是量詞。

(29) Tsa-mê<sup>n</sup> i tshng-sí kâi-nâng

昨夜伊刺死壹人

Last night he stabbed a man to death. (Lim 1886: 166)

（昨晚他刺死了一個人。）<sup>4</sup>

這裡的“個”可視作不定代詞“（一）個”。

(30) kâi iáu-sī Tie<sup>n</sup> tūa Lâu-iâ chhiá<sup>n</sup> lŭ khŭ Khèng Hŭe-tŭg kò chiah-toh.

個夭是張大老爺請汝去慶會堂塊食桌。

原來是張大老爺請您在慶會堂吃飯阿！（Gibson 1907：問答章之十）

這裡的“個”是有回指功能的有定代詞。

(31) i kâi tŭ ái mih sŭ?

What is he groaning about? (Fielde 1883: 3)

（伊個在唉乜事？他是在哀嘆什麼事？）

這裡的“個”是判斷詞，意同“是”。

(32) Lŭ siá kâi jī iá<sup>n</sup> uá kâi

爾寫個字贏我個

Your writing is better than mine. (Lim 1886: 49)

（你寫的字比我的好。）

---

*Words in the Swatow Dialect*, Gibson 1907)、辭典《汕頭方言的發音及釋字辭典》（*A Pronouncing and Defining Dictionary of the Swatow Dialect*, Fielde 1883）。這些文獻雖名為“汕頭話 / 汕頭方言”，從記錄的音韻特徵看，它們實際雜糅了今整個潮汕地區各地方言的發音與習語（馬重奇、馬睿穎 2020）。可借鑒這些早期文獻進行潮安方言的歷時考察。

<sup>4</sup> 文獻原文若無中文翻譯或方言漢字形式，則筆者以括號形式進行標注。下同。

此處的“個”是位於句末的結構助詞，做名詞化標記。

(33) M̄-sī tshâi-chhêng hó, sī tú-tiêh tsâu-hùe kâi, âu-lâi khù hù hie<sup>n</sup>-chhì kù-uâ tiê<sup>n</sup>,  
kàu chhit poi<sup>n</sup> n̄<sup>n</sup> âu chià<sup>n</sup> têng Kú-jîn.

唔是才情好，是堵著造化個，後來去許鄉試幾夥場，到七八年後正中舉人。  
不是文才好，是遇到造化的，後來去那鄉試幾場，到七八年後才中了舉人。  
(Gibson 1907：問答章之九)

此處“是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不能省略，說明它是有過去焦點功能的“是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句。

上述材料中，沒有表確認語氣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的用法，可推定這種用法的出現是較為晚近發生的事情。據此，我們可初步構擬出潮安方言句末“個<sub>的</sub>”的演變過程。

趙日新（1999）指出，“個”在後代產生的一系列變化都是由“個”前數詞“一”的省略引發的。“一”之所以能省略，是因為“個”的廣泛使用使得“一個”中的數詞“一”的指數功能產生了分化：一類是數量意義很強的不能省略的數詞“一”；另一類“一”的指數功能已弱化到可以忽略不計的程度，成為羨餘成分，省略後對句子意義沒有影響。當量詞“個”省略數詞“一”時，其數量義慢慢淡化，在表量的同時，逐漸衍生出表不定指的輔助性功能（張誼生 2002）。隨著指量功能的弱化，其指稱功能不斷增強，“個”從不定代詞自然發展成有定代詞。不但量詞“個”前的“一”可省，其他量詞前的“一”也可，因此潮安方言的“量名”結構有做定指的功能。例如：

(34) 個手機 / 本書 / 件衫 / 頂帽挈來。（那個手機 / 那本書 / 那件衣服 / 那頂帽子拿過來。）

石毓智（2002）指出南方方言的結構助詞“個”是量詞經由指示代詞發展而來的。潮安方言的情況亦如是。潮安方言的量詞“個”在量名結構做定指時有兩解，如：

(35) 伊個儂就坐佗塊，汝做呢無睇著？（他這個人就坐著，你怎麼沒看到？ / 他的人就坐著，你怎麼沒看到？）

既可以將“個”理解為有定代詞“（這）個”，又可以將“個”理解為結構助詞“的”。也就是說，定語標記“的”是在“NP 個 NP”這一回指結構中經過重新分析產生的。即：

(36) 伊 [ 個儂 ] → [ 伊個 ] 儂

結構助詞“個<sub>的</sub>”可以與判斷詞“個<sub>是</sub>”構成判斷句“S 個<sub>是</sub> X 個<sub>的</sub> (NP)”，當中心語 NP 隱去或做主語時，“個<sub>的</sub>”位於句末，此時句子發生了歧義。例如：

- (37) a. 張床個伊做個 (， 寔買個)。(這張桌子是他做的，不是買的。)  
 b. 張床個伊做個， 寔我做個。(這張桌子是他做的，不是我做的。)

(37a)中“個<sub>的</sub>”是結構助詞，整個“伊做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是體詞性的，具有指稱義(陸儉明 1990)，賦予了“床<sub>桌子</sub>”區別於其他事物的特徵，對“床<sub>桌子</sub>”進行了分類，屬於判斷句。(37b)中，“個<sub>的</sub>”是對比焦點標記，“個<sub>是</sub>伊做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做謂語，是謂詞性的，具有陳述義(陸儉明 1990)，對“床<sub>桌子</sub>”的屬性進行說明，是斷言。判斷句對事物的屬性、狀態等進行判斷和分類，達到區分其他事物的效果，因此具有[+對比性]，緊跟在判斷詞“個<sub>是</sub>”後的成分一般都是句子的焦點，因此判斷句很容易就發展成對比焦點結構，“個<sub>是</sub>”也進一步虛化成有強調作用的對比焦點標記。

即對比焦點結構是在“S 個 VP 個”結構中經過重新分析產生的：S 個 [VP 個] → S[ 個 [VP] 個]。“S 個 VP 個”在無標記的情況下 VP 所指事件是默認為過去事件的，如“床是做的”，得先“做了”才有“床”。因此對比焦點標記“個”具備的是“過去焦點化”功能。對比焦點結構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的功能逐漸擴散，其轄域範圍不再局限於 VP 所指必須為過去事件，VP 所指事件可以是慣常事件，可以是現在正在發生的事件，還可以是有意圖可預測的將來事件，<sup>5</sup>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的標記過去的時體特徵逐漸減弱，標記焦點的功能更加凸顯，從而具有了更加主觀的表確認語氣的作用。

此外，早期傳教士文獻中，也有“個”<sup>6</sup>用作判斷詞“是”的例子。我們認為，這一語素的字源應該是“個”。從歷史上看，判斷詞“是”從表回指的指示代詞在特定句法環境中逐漸發展而來的(王力 1958; Li & Thompson 1977 等)。潮安方言的“個”也具有回指功能的有定代詞的用法，如上文例(30)，應具有與“是”類似的演變過程，即可由具備了回指功能的有定代詞“個”進一步發展出判斷詞的用法。如：

- (38) 甲：坐佢塊只主個乜儂？(坐著的這個是什麼人？)  
 乙：a. 個 [kai<sup>55-24</sup>] 我同學。(那個是我同學。)  
 b. 個 [kai<sup>213-42</sup>] 我同學。(是我同學。)

<sup>5</sup> 據范曉蕾(2024a)，慣常事件是過去事件與將來事件之間的接口，句末“的”的事件類型擴展過程可構擬為：過去焦點化→確認過去→確認慣常→確認將來。潮安方言應如是。

<sup>6</sup> 都標做 [kai]，陽平調，與“個”同音。傳教士文獻中不標句中變調，均標本字調。即文獻作者認為該語素本字為“個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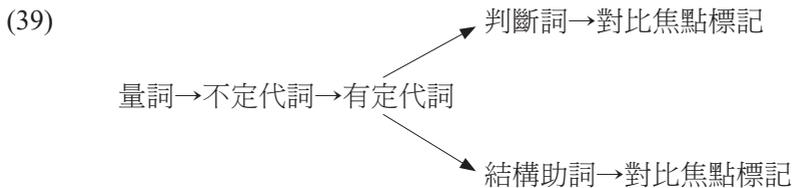
這裡“個”的讀音不同，意義不同。變調為陽上<sup>7</sup>時，“個”做有定代詞，回指對話語境裡出現的名詞性成分。變調為陰上時，“個”做判斷詞，表示“是”。這種臨界環境是“個”語法化成判斷詞的語法環境。梁銀峰（2012）指出當指示代詞“是”與它的先行詞（這時已經話題化了）處在前一句中或者同一句內時，就形成了[NP<sub>話題</sub>，是<sub>主語</sub> + NP<sub>謂語</sub>]，即“話題—評述”式結構，“是”在這種語境中發展為繫詞。

例（38）可以這麼解釋：前文出現的“坐佢塊只主<sub>坐著的這個人</sub>”是話題，主語的位置被回指性代詞“個<sub>那個</sub>”所佔據，因此“坐佢塊只主<sub>坐著的這個人</sub>”和“個”具有同指關係。當這種“話題—評述”式結構需要表達出該話題和表語名詞之間的關係的時候，那麼話題就被重新分析為等式句的主語，而回指代詞“個”就發展為判斷詞。潮安方言的量詞都可做回指性代詞，只有“個”發展出了判斷詞的用法，可能與它是通用量詞有關。

語音上，“個”做判斷詞時，前變調為陰上，根據潮安方言的變調規律，可知其本調為陰去調；而做通用量詞時，“個”的本調為陽平調，從聲調來說，似乎不同字。“個”在《廣韻》中是古賀切，去聲個韻見母，在當代潮安方言中應該讀陰去調。黃燕旋（2016）認為，通用量詞“個”如今讀為陽平調，可能是再次變調，把變調當做本調造成的。如此說來，判斷詞“個”可能就是因為保留了本調，才與通用量詞“個”同聲不同調。

而如何從判斷詞發展成焦點標記，上文已有論述，在此不贅述。

綜上，潮安方言句末“個<sub>的</sub>”相關的演變路徑如下：



## 5. 結語

本文通過與普通話句末不同類型“的”的比較，根據焦點類型、前文預設、時體特徵、可否隱現等標準，將潮安方言的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分為兩類：有過去焦點化功能和表確認語氣。有過去焦點化功能的結構標記新信息，補充謂語 VP 有關信息；表確認語氣的結構標記舊信息，確認謂語 VP 的真值。

<sup>7</sup> 潮安方言使用單個量詞做回指性代詞時，非促聲調的量詞都變調為陽上調，促聲調的量詞都變調為陽入調。

根據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的兩類結構，將“個<sub>的</sub>”分為“個<sub>焦點</sub>”“個<sub>確認</sub>”兩個，“個<sub>焦點</sub>”的焦點標記用法和“個<sub>確認</sub>”的語氣詞用法均不成熟，都需要在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中與“個<sub>是</sub>”共同承擔過去焦點化功能和表達確認語氣。

結合早期文獻和共時語料，歸納出潮安方言句末“個<sub>的</sub>”相關的演變路徑：1) 量詞→不定代詞→有定代詞→判斷詞→對比焦點標記；2) 量詞→不定代詞→有定代詞→結構助詞→對比焦點標記。“個<sub>是</sub>……個<sub>的</sub>”結構的功能演變路徑：表判斷→標記對比焦點→表確認語氣。

### 鳴謝

本文為國家社科基金重大項目“清末民國漢語五大方言比較及數據庫建設”(22&ZD297)的階段性成果。承蒙林華勇老師、匿名評審專家、第十屆方言語法博學論壇與會專家、《中國語文通訊》編輯部提出寶貴的意見，不勝感激。如有錯漏，概由筆者負責。

### 參考文獻

- 范曉蕾。2024a。句末助詞“的”的功能分類及語義演變。漢語學報 2。2-14。Xiaolei Fan. 2024a. Jumo zhuci “de” de gongneng fenlei ji yuyi yanbian. *Hanyu Xuebao* 2. 2-14.
- 范曉蕾。2024b。香港粵語“有 VP”的時體意義——兼論普通話的“沒”。中國語文通訊 1。1-30。Xiaolei Fan. 2024b. Xianggang Yueyu “you VP” de shiti yiyi: Jianlun Putonghua de “mei”. *Zhongguo Yuwen Tongxun* 1. 1-30.
- 黃燕旋。2016。19 世紀以來潮州方言語法演變專題研究。廣州：中山大學博士學位論文。Yanxuan Huang. 2016. *Shijiu shiji yilai Chaozhou fangyan yufa yanbian zhuan ti yanjiu*. Guangzhou: Zhongshan Daxue boshi xuewei lunwen.
- 李訥、安珊笛、張伯江。1998。從話語角度論證語氣詞“的”。中國語文 2。93-102。Charles N. Li, Sandra A. Thompson & Bojiang Zhang. 1998. Cong huayu jiaodu lunzheng yuqici “de”. *Zhongguo Yuwen* 2. 93-102.
- 李如龍。1986。閩南話的“有”和“無”。福建師範大學學報 2。76-83。Rulong Li. 1986. Minnanhua de “you” he “wu”. *Fujian Shifan Daxue Xuebao* 2. 76-83.
- 李如龍。2001。閩南方言的結構助詞。語言研究 2。48-56。Rulong Li. 2001. Minnan fangyan de jiegou zhuci. *Yuyan Yanjiu* 2. 48-56.
- 梁銀峰。2012。漢語繫詞“是”的形成機制。語言研究 4。43-49。Yinfeng Liang. 2012. Hanyu xici “shi” de xingcheng jizhi. *Yuyan Yanjiu* 4. 43-49.
- 陸儉明。1990。變換分析在漢語語法研究中的運用。湖北大學學報 3。64-72。Jianming Lu. 1990. Bianhuan fenxi zai Hanyu yufa yanjiu zhong de yunyong. *Hubei Daxue Xuebao* 3. 64-72.
- 呂叔湘(主編)。1999。現代漢語八百詞(增訂本)。北京：商務印書館。Shuxiang Lü et al. (eds.). 1999. *Xiandai Hanyu Babai Ci, zengding ben*. Beijing: Shangwu Yinshuguan.
- 馬重奇、馬睿穎。2020。近代傳教士所撰兩岸閩南方言文獻集成及其研究。福州：福建人民出版社。Chongqi Ma & Ruiying Ma. 2020. *Jindai Chuanjiaoshi Suozhuan Liang'an Minnan Fangyan Wenxian Jicheng ji qi Yanjiu*. Fuzhou: Fujian Renmin Chubanshe.

- 梅祖麟、楊秀芳。1995。幾個閩語語法成分的時間層次。“中央研究院”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 1。1–21。Tsu-lin Mei & Hsiu-fang Yang. 1995. Jige Minyu yufa chengfen de shijian cengci. “Zhongyang Yanjiuyuan” Lishi Yuyan Yanjiusuo Jikan 1. 1–21.
- 齊滬揚。2003。語氣詞“的”、“了”的虛化機制及歷時分析。忻州師範學院學報 2。30–36。Huyang Qi. 2003. Yuqici “de”, “le” de xuhua jizhi ji lishi fenxi. *Xinzhou Shifan Xueyuan Xuebao* 2. 30–36.
- 施其生。1996。論“有”字句。語言研究 1。26–31。Qisheng Shi. 1996. Lun “you” zi ju. *Yuyan Yanjiu* 1. 26–31.
- 石毓智。2002。量詞、指示代詞和結構助詞的關係。方言 2。117–126。Yuzhi Shi. 2002. Liangci zhishi daici he jiegou zhuci de guanxi. *Fangyan* 2. 117–126.
- 完權。2013。事態句中的“的”。中國語文 1。51–61, 96。Quan Wan. 2013. Shitaiju zhong de “de”. *Zhongguo Yuwen* 1. 51–61, 96.
- 王力。1958。漢語史稿。北京：中華書局。Li Wang. 1958. *Hanyushigao*. Beijing: Zhonghua Shuju.
- 謝佳玲。2002。國語表強調的“是”與表預斷的“會”。清華學報 3。249–300。Chia-ling Hsieh. 2002. Guoyu biao qiangdiao de “shi” yu biao yuduan de “hui”. *Qinghua Xuebao* 3. 249–300.
- 袁毓林。2003。從焦點理論看句尾“的”的句法語義功能。中國語文 1。3–16, 95。Yulin Yuan. 2003. Cong jiaodian lilun kan juwei “de” de jufa yuyi gongneng. *Zhongguo Yuwen* 1. 3–16, 95.
- 張誼生。2002。結構助詞“個”的虛化歷程及語用功能。見張斌、范開泰（編），助詞與相關格式，129–153。合肥：安徽教育出版社。Yisheng Zhang. 2002. Jiegou zhuci “ge” de xuhua licheng ji yuyong gongneng. In Bin Zhang & Kaitai Fan (eds.), *Zhuci yu Xiangguan Geshi*, 129–153. Hefei: Anhui Jiaoyu Chubanshe.
- 趙日新。1999。說“個”。語言教學與研究 2。36–52。Rixin Zhao. 1999. Shuo “ge”. *Yuyan Jiaoxue yu Yanjiu* 2. 36–52.
- 朱德熙。1982。語法講義。北京：商務印書館。Dexi Zhu. 1982. *Yufa Jiangyi*. Beijing: Shangwu Yinshuguan.
- Chao, Yuen Ren. 1968. *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*. Berkeley & Los Angeles: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.
- Fielder, Adele M. 1883. *A pronouncing and defining dictionary of the Swatow dialect*. Shanghai: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.
- Gibson, John Campbell. 1907. *Manual of Swatow vernacular with a dictionary of some of the more important words in the Swatow dialect*. Singapore: Kohn Yen Hean Press.
- Li, Charles N. & Sandra A. Thompson. 1977. A mechanism for the development of copula morphemes. In Charles N. Li (ed.), *Mechanism of syntactic change*, 419–444. Austin: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.
- Lim, Hionseng. 1886. *A handbook of the Swatow vernacular*. Singapore: Kohn Yen Hean Press.



# The Function of the Sentence-final [kai<sup>55</sup>] in the Chao'an Dialect and Its Evolution

Shuling Ke

Jinan University

## Abstract

The sentence-final [kai<sup>55</sup>] in the Chao'an dialect can be classified as [kai<sup>55-21</sup>]<sub>focus</sub> and [kai<sup>55-21</sup>]<sub>confirm</sub>, based on the “[kai<sup>42</sup>]...[kai<sup>55-21</sup>]” construction, which serves functions of past-focus and affirmation. However, [kai<sup>55-21</sup>]<sub>focus</sub> cannot independently serve as a focus marker, nor can [kai<sup>55-21</sup>]<sub>confirm</sub> function alone as a modal particle. They both require co-occurrence with [kai<sup>42</sup>] in the “[kai<sup>42</sup>]...[kai<sup>55-21</sup>]” construction. The evolutionary paths of sentence-final [kai<sup>55</sup>] in the Chao'an dialect include: (1) quantifier → indefinite pronoun → definite pronoun → copula → contrastive focus marker; (2) quantifier → indefinite pronoun → definite pronoun → structure auxiliary → contrastive focus marker. The functional development of “[kai<sup>42</sup>]...[kai<sup>55-21</sup>]” construction follows the path: Expressing judgment → Marking contrastive focus → Expressing confirmatory mood.

## Keywords

Min dialect, [kai<sup>55</sup>], [kai<sup>42</sup>]...[kai<sup>55-21</sup>] structure

通訊地址：廣州 天河區 暨南大學 文學院

電郵地址：keshuling15@163.com

收到稿件日期：2024年9月2日

邀請修改日期：2025年5月21日

收到改稿日期：2025年6月5日

接受稿件日期：2025年6月25日

刊登稿件日期：2025年7月31日